

##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2202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，实际参加董事10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颂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. 关于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10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刊登的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 关于公司《2023年度调整计划草案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10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，适时调整经营投资计划。上述调整不涉

及对公司营业收入、利润总额等财务预算指标的调整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8日